附件2

2025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

推荐分配名额

  根据《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5年大学生创新训练计划立项和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及有关精神，为更好地做好我校2025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工作，现将具体推荐名额分配方案公布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推荐名额  |
| 信息与人工智能学院 | 14+3 |
| 教育学院 | 15 |
| 传媒与设计学院 | 9+3 |
| 机械与车辆工程学院 | 9+3 |
| 经济与管理学院 | 13 |
| 建筑与环境工程学院 | 5 |
|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3 |
| 体育与健康学院 | 2 |
| 创新创业学院 | +3 |
| 合计 | 82 |

说明：

1.总名额为82个，推荐名额分配公式为：学院推荐名额

= $\frac{学院在校生数}{学校总在校生数}$ \*$40$+ $\frac{2025学院立项数}{2025学校总立项数}$ \*30+申硕学院和创新创

业学院单列计划3个，其中在校生数均不包括2025年毕业生。

2.我校在重点支持领域中仅有1个项目指标数，故未进行名额分配，请各学院组织专家对学院申报项目进行院级评审，择优按推荐名额上报项目（重点支持领域限报一项）。